

证券代码：605055

证券简称：迎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22

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参与了柯桥马鞍2022-15地块土地使用权竞拍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土地使用权竞拍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0）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了《成交确认书》及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，（以下简称“土地出让合同”），确认竞得目标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

三、土地出让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合同双方当事人

出让人：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受让人：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、宗地编号：柯桥马鞍2022-15地块

3、宗地面积：76,680平方米

4、宗地坐落：柯桥区马鞍街道，东至华宇纸业，南至迎丰科技，西至柯海大道，北至立信鼎乘。

5、宗地用途：工业用地

6、约定交付时间：2023年9月27日前

7、出让款缴纳：竞得人应于2023年9月13日前（以受让人申报缴纳日为准）一次性缴清土地出让总价款（含成交价的20%作为履约合同的定金）人民币5,579.62万元，其中已缴纳的竞买保证金2,790万元抵作土地出让金。缴纳方式为受让人自行向税务部门申报缴纳。

四、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竞拍取得的土地未来将用于生产厂房和未来工厂等建设，能够与公司现有生产区域形成良好协同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空间布局，符合公司的长期战略规划。

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所需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23日